



## 孩子她爸是医生 谐谑曲

◎杨显慧

孩子她爸是医生，一个目前经常挨骂的职业。孩子她爸是医生，你就要做好全能太太的准备。首先，当你身体不舒服，试图向他寻求一点心理上的安慰时，你要明白，这是不可能的，他会用多年来养成的职业习惯，冷静而全面地为你分析不舒服的原因以及日后转化为各种大型疾病的可能性。在他的种种假设之下，你只是想作为一个妻子让丈夫安慰一下的念头已消失殆尽，转而沉浸在他假设的各种可怕后果中，不寒而栗。接下来，从医生的角度，他会安排你接受诸如胃镜这样痛苦不堪的系列检查，直至确定你未患绝症。所以，到目前为止，我有任何的不舒服，绝对不会对孩子她爸吐露半句，以免自讨苦吃。

孩子她爸是医生，就要做好双休日及一切节假日有如单亲妈妈的充分准备。一年365天，孩子她爸是天天要去医院的，基本一家三口去游玩的场景是奢望，女儿现在已经很清楚地意识到：爸爸不是在医院，就是在去医院的路上，要么就是在夜班回来的床上。我可以很诚实地说，结婚十年，我们一起吃早餐的次数就两回，总计4天，一次度蜜月三天，一次医生生病在家一天，共4天。有时双休日看见他查完房回家，居然觉得不可思议，大大惊喜了一下。

孩子她爸是医生，还要有充足的体力才行。周末去超市，拖着女儿，左手一大袋生活用品，右手一大袋零食，如果可以，胳膊下再夹一袋卷筒纸，然后，摇摇晃晃地一口气爬上高楼，女儿在后面惊奇地问：“妈妈，我发现你现在走楼梯都不用休息了！”现在，每当我大汗淋漓地搬运女儿的小自行车到车上时，都会想起这句话：你结婚后流的泪和汗，都是你选老公时脑子进的水，呵呵。

孩子她爸是医生，还得有超强的心理素质。寒

冷的冬天，他突然就从家里跑到医院抢救病人去了（尽管这样的次数不多），你就开始陷入无尽的担心，病人怎么样了，他会怎么样，尤其是在现今医患矛盾如此尖锐的情况下。我相信每一位医生家属最担心的还是他的生命安全，我经常以一个老师特有的唠叨反复告诫他：把病人当亲人，病人就至少不会产生对你不利的念头。真的，这就是我最真实的想法，对医生老公没有任何要求，只要活着就好。

也许有人会说，看医生总方便了吧，嗯，那倒是方便了不少，但也要看医生的脸色，比如他这段时间忙得鸡飞狗跳了，你还不识相地要他给你配些药的话，那得非常讨好他，带着小心翼翼的口吻说：“孩子她爸，帮我配些药吧？”他会飞过来一句：“我病人也照顾不过来了，你自己药店买一些吧！”我阑尾炎开刀，住的是医院走廊，病房满了，看见他在我眼前窜来窜去，进进出出，一次也没停过。偶尔看见躺着的我，他很歉疚地问一句：“老婆，你还好吧？自己照顾好自己哦！”马上又不见了。晚上，走廊里很安静，看见忙了一天茶也没喝一口的医生开始坐在电脑前写病史了，灯光照着他的背影，很疲惫的样子，突然，一病人家属闯进去了，质问他为什么还让那人老妈住走廊，是不是医院有病房故意空着啊？孩子她爸很郁闷地指着我说：“看见躺在走廊上的那个女人了吗？那是我老婆，你说我还有病房空着吗？”那人立刻没声音了，呵呵，我成了活教材，效果蛮好。

作为一名医生家属，我相信很多医生家属都会有这样的感受：医生很累很忙很辛苦，多理解他们吧；医生也是普通人，没有一个医生不想给病人开好刀，坦白地讲，他们也不想给自己带来麻烦，所以不要恶意地揣测医生；当然最重要的一点，是要和那些正在和医生谈恋爱的或者正打算和医生步入婚姻殿堂的姑娘们说：作为一名医生家属，要忍得住孤独，拼得过体力，受得了折磨。呵呵。

## 放过一个不再爱你的人 有所思

◎黄洪书

一个女生躺在地上，哭天喊地，声嘶力竭，不用问，我知道又是一个因为失恋要死要活的。我走过去，把她从冰冷的水泥地上抱起来坐着，她满嘴的酒气直往我的脸上冲，我想让她站起来，却无能为力。她的同学对我说：别管她，她都闹了几次了。最后，是她的几个同学把她像拖牲口一样拖回宿舍，我叮嘱她的同学们，就让她哭吧，只是六楼有点高，一定要看住她，当心她情绪过激往下跳。

就在这同一天，我的同事也遇到了同样的问题，深夜时一名女生还躺在公寓外面的地上寻死觅活，见一名保安走了过来，女生就跟保安求情，请求保安用车把她送到男朋友家里去。同事找到那个男生的电话号码打过去，对方始终没接。

前些日看到一个新闻，一女子因为感情问题把两个亲生的孩子一一从高楼推下去，然后自己也跳了，那场景惨不忍睹，有很多人评论说，一个女人这样做，那是有多么绝望啊！那个负心的男人是多么伤透了女人的心啊！

可是，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不同情这悲剧里的角色，而是更多地同情那个躲着不敢露面的人，那个被爱捆绑、强迫、无奈着的负心人。

爱情是最神奇的东西，当你爱了，没有什么理由，想要不爱都难，而当你不爱时，也不需要什么理由，说不出个所以然，不爱了就是不爱了。可是，世上最悲惨的事情莫过于当你不小心爱过了一个人，对方却不再放过你，他不断地向你索取爱，强迫你永远爱他，并要求你对他好，如果你做不到，他真的会选择去死，或是让你死，而如果是他死了，你这一辈子都得在愧疚和恐惧的阴影中度过了，这是一种何其残忍的爱啊！

人的一生是一个成长的过程，爱情这东西也

在不断地成长着，走在人生路上，我们难免有动情的时候，可谁又能保证，爱了，就一辈子都爱着不会改变呢？爱与不爱其实都没有错，可是如果因为爱过，便失去了永远的自由，无论怎样都要对那个爱过的人一生负责，哪怕是让她让你厌恶了，也不能抛弃、不能离开、不能使其不快乐。如果是这样，爱就比洪水猛兽还要可怕了，那样的爱，是违背人性的，也是不道德的；如果只能那样爱，谁人还敢有爱？

从前有个同事告诉我，她的老公吃喝嫖赌样样都来，还经常打她，我也经常见她身上有伤，可是，如果她提离婚，男人就会去杀她的家人。看到她时我就想，人生可以失去金钱，可以一无所有，可是不能失去自由，这样的日子，可比坐牢还要痛苦啊！

如果爱是过度自私的，那样的爱，还是不要也罢。没有爱或失去爱都不可怕，可怕的是爱过的人不再放过你，剥夺了你的自由。真正高尚的爱情，是因为我爱你，所以我更加尊重你的选择，即使我痛苦，也要成全你，放过你，如果做不到这一点，就不配获得最珍贵的爱情。



晚晴

## 百岁读书不嫌晚

◎潘玉毅

我从小在外婆家长大，外公外婆去亲戚或者邻居地方串门的时候都会带上我，故而我与村坊里的大多数人都很熟悉，大家见到我就说“福坤家的外孙来了”，福坤是外公的名讳。

外婆家门前原有一条渠塘，每隔一段距离架着一座石桥，从外婆家门前的石桥数起，东边第四座石桥往里走一百米，有一座毛坯房，房子共有两间，都是没有粉刷的，加起来约有二十平方米。这座破旧不堪的小屋里住着一位老公公和一位老婆婆，两个人都已八十多岁了，但是身子骨十分健朗，老公公是个编竹制品的能手，我记得他编的小竹篮那时要卖五块钱一只。

通常，我都是与外婆一起去他们家的，间或也有例外。有一次，外婆忙着做家务，让我去买一只“杭州篮”。到了那里，老公公正拿着一副纸牌玩接龙，眼睛瞟了一眼里屋，告诉我：“做好的没有了，你明天来拿吧。”老婆婆则戴着老花镜，在翻看日历本，抬头看见是我，喜出望外。那时我还未上小学，却识得不少字。老婆婆指着“祭祀”二字问道：“这两个字怎么念啊？”我将读音告诉了她。她“哦”了一声，又翻了两页，指着另外几个字问了起来。

“老太婆你啰不啰嗦，拼音都认不全还想识字；记性又差，别给人家小后生添麻烦了！”老公公说。

老婆婆不乐意了，斥责道：“你晓得什么，百岁读书不嫌晚。人家戏文里，孔圣人七八十岁还到处拜师呢！我问问怎么啦？”老公公许是被训斥惯了，许是自知理亏，当即不吭声了。

老婆婆扭过头，换了一副脸孔：“我们别理他。来，你先坐下，我有好几个字要问哩。”她继续翻着日历本，枯瘦的指尖过处，几乎每一页都有圆珠笔划下的圈圈点点。看到老人家八十多岁了仍是这样好学，我自是讲得十分耐心，以至于外婆忙完了活计，见我还未回家，直接寻了过来。打那以后，每次去他们家，老婆婆都会指着不认识的字问我。老人家说，儿子媳妇搬到了外地，不常回家来，想多认点字，以后好写信给重孙子。为了感谢我的“指导”，她还让老公公编了几只袖珍竹篮送我。

后来，我上学了，每年只有寒暑假能去外婆家。再次去看两位老人时，老婆婆正在看《西游记》，她笑着对我说：“你看，我也是能读四大名著的人了。”言语之间，欣然自得。

隔了数年，老太太的眼睛出了问题，看书当然是不可能了。但是九十三岁的老公公忽然看起了书。老婆婆说，老公公现在连纸牌都不玩了，每天都用收音机听小说，然后对照书本逐字逐句地看，如今也能认不少字了，有时还会像说书先生般将书里的内容讲给她听。老婆婆笑着说：“他现在识得几个字，可会卖弄了，就是老讲‘三国’，我不爱听。”

又过了几年，我骑车从屋边经过，发现两位老人家都已不在了。听街坊邻居说起，他们走之前只留下了几样随身物件、几本旧书和几封未寄出的信。那时还不像现在这般流行火葬，加上老人家又迷信，临终前再三叮嘱儿子把书一起埋进土里，以便在另一个世界里想看的时候能看上一眼。他们甚至告诉儿孙，每年上坟的时候除了祭祀，千万别忘了念上一段好看的文章——只是不知许多年过去，子女是否真的照做了。

邻居在讲这些话的时候内心多半是不理解的，甚至会觉得荒诞。于我，却是振聋发聩。或许，他们的话未必百分百真实，甚至有杜撰的成分，但我愿意相信这是真的。我们常常感叹，少时不懂事，待到懂事时，想要读书但为时已晚。然而真的有晚吗？俗话说：“活到老，学到老。”相比年近百岁的老人，我们还年轻得很啊！